

Unity of Harmonious Rhythms and the Form in a Poem:

an Analysis of Robert Frost's *Stopping by Woods on a Snowy Evening* from
the angle of rhythms

Harmonie de la rime et de la forme du poème :

analyse du poème *S'arrêter au bord de la forêt dans une nuit de neige* de

Robert Frost sous l'angle de la rime

音韻美與詩體美的和諧

——從音韻角度剖析弗羅斯特的詩《雪夜林邊駐足》

Du Min

杜 敏

Received 23 January 2006; accepted 27 February 2006

Abstract The rhythms and the form in the poem are mutually dependent .This thesis tries to analyze Robert Frost's poem *Stopping by Woods on a Snowy Evening* from the angle of rhythms and appreciate the beauty of the content and the form , which helps to understand the connotation of the poem and reveal the complex feelings of the poet .

Key words: rhythms, the form of the poem

Résumé La rime et la forme dans un poème sont dépendantes mutuellement. L'article essaie d'analyser le poème *S'arrêter au bord de la forêt dans une nuit de neige* de Robert Frost du point de vue de la rime et interpreter la forme de sa rime pour apprécier les beautés du contenu et de la forme du poème, cela favorise la révélation de la signification du poème et des sentiments complexes du poète.

Mots clés: la rime, la forme du poème

摘 要 詩的音韻美和詩體是相互依存的。本文從音韻的角度對弗羅斯特的詩《雪夜林邊駐足》進行剖析，解讀此詩的音韻格式來品嚐詩的藝術之美，內容之美，使詩的內涵得以充分呈現，深層揭示詩人所表達的複雜的情感。

關鍵詞: 音韻；詩體

弗羅斯特（1847—1963）是 20 世紀美國最著名的自然詩人，也是美國人民最喜愛並引以為自豪的少數幾位詩人之一。他三十九歲才成名，與其他詩人相比，可謂大器晚成；但他一生中享有的榮譽卻是其他任何一位美國詩人都難以與之比較的。他曾四次榮獲普利策詩歌獎，多次獲得美國許多大學和學院授予的榮譽學銜。晚年，他獲得了美國政府授予他的榮譽勳章，並應甘迺迪

總統之邀在其就職儀式上朗誦自己的詩歌。從 20-30 年代直到他去世，弗羅斯特實為美國未受封的“桂冠詩人”。

弗羅斯特善於把握詩歌的音韻特徵，把平淡的無奇點化成富有美的，意味深長的詩趣；透過詩歌意象的描寫，追求深遠的意蘊，使詩從多層次，多角度展現出一個富於彈性的藝術空間，給人以清新純樸，富於生活氣息，語調寧靜親切的

美感。《雪夜林邊駐足》這首小詩，質樸清新而詩意雋永，富有韻律而又自由，不落俗套，既遵循傳統又具有時代氣息，充分體現了音韻美與詩意美的和諧。

1. 艺术形式在艺术作品中具有独特的美学意义，诗歌审美的重要方面，也是美感的一个重要來源。這是因為在作品中，內容無法獨立於形式之外，或者說文學作品只有在既有的以語言體式為中心的形式中才能存在並發揮它對審美心理的影響^①。

這首詩從表層上理解：某人在雪夜經過一個熟人的樹林，不顧夜黑風寒，駐腳觀望這披着銀妝的樹林，自然的美景令人神往，但有许多承诺要兌現，稍停后又得赶路。要真正领略诗人赋予此诗的深刻的内涵和丰富的哲理，我们就要去感受这首诗歌的藝術形式在藝術作品中具有獨特的美學意義，詩歌審美的重要方面，也是美感的藝術形式的構成，從詩人和諧的音韻美和豐富的意象描寫中，進入到詩歌的深層意蘊裏。這是因為作品的內容不是獨立於形式而存在的，而是貫穿，溶解於特定的形式中的，內容是表現在形式中的內容，形式是表現著內容的形式，兩者不可分離。某個內容變換了或離開了特定的形式，即改變了文體，作品的美感和藝術感染力也就立刻消失^②。下面從詩的文體的特點——音韻的角度來品嘗此詩的深厚的美感。

2. 法國古典主義批評家布瓦洛說：“不管寫什麼主題，或莊嚴或諧謔，都要情理和音韻永遠互相配合……韻能束縛理性，理性得韻而豐盈”^③。郭沫若也說過：“情緒的進行自有它的一種波狀的形式，或者先抑而後揚，或者先揚而後抑，或者抑揚相同，這發現出來便成了詩的節奏。所以節奏之於詩是它的外形，也是它的生命，我們可以說沒

有詩是沒有節奏的，沒有節奏的便不是詩”^④。詩歌是語言的藝術，詩人通過詩的語言的藝術形式來表達人們的生活，思想和情感。在詩歌的韻律中，節奏，音律，韻律都是重要的構成因素。在一首詩裏，節奏不僅構成詩歌的節律，還能傳達出詩歌的感情的變化。

Our chief delight in reading poetry comes from our response to its music.^⑤ (弗羅斯特說：“讀詩最大樂趣來自我們對詩的音樂的反應”。)一首富有節奏的詩不僅給詩帶來音樂性，使之優美動聽，而且增強了詩的表達力。弗羅斯特的這首《雪夜林邊駐足》工整、押韻，讀起來朗朗上口，極富韻律感。全詩共分四小節，每小節四行，每行八個音節，用抑揚格四音步的格律寫成，即一個弱讀音節後跟一個重讀音節。在英語詩歌的四個主要音步，抑揚格、抑抑揚格、揚抑格和揚抑抑格中，抑揚格在英語詩歌中是最常見的音步，從而也被稱為最自然的韻律，用這種音步寫就的詩行，其節奏鮮明而又持續平緩、暢如流水，更適於表現田園風光恬靜素淡的美，也難怪弗羅斯特在幾個傳統音步韻律中偏愛抑揚格。他曾說：“There are only two meters ‘strict and loose iambic’.”對英語詩歌而言，抑揚格和稍加變化的抑揚格是唯一自然的韻律。稍加變化的節奏往往能產生“震驚”的效果，不合規範的音步常常有不同尋常的意義。以第一小節為例：

Whose woods / these are / I think / I know.
His house / is in / the vi / llage though;
He will / not see / me stop / ping here
To watch / his woods / fill up / with snow.

如果按音律要求應該分別重讀 in 和 will 這兩個我們平時輕讀的詞，這就意味著這兩個詞應該比通常情形下受到重視，就像為了強調“我在房間裏面而不是外面”時應該重讀下句中的 in，讀成 I'm in the room 一樣；在這首詩中，重讀它可以表示林主肯定不在場甚至不關心本來 He will not see me stopping here 只是講他不會看到，是一種事實的陳述；如果重讀 will，則表示一種情態“不願意”，林主在家裏（其實只是在屋子 house 所代表的家，而非 home）他不能夠或者不想欣賞雪景之美他

^①童慶炳. 文體與文體的創造[M]. 昆明: 雲南人民出版社, 1995(P271).

^②童慶炳. 文體與文體的創造[M]. 昆明: 雲南人民出版社, 1995(P274).

^③伍蠡甫. 西方文論選(上卷)[M]. 上海: 上海譯文出版社, 1982(P289-290).

^④以群. 文學的基本原理[M]. 上海: 上海文藝出版社, 1981(P392).

^⑤ WILLIAM R Slager. English for today[M]. New York: McGraw-Hill Book Company, 1975(P178).

甚至“不願意”看到我在欣賞他的林中雪景,表現了人的自私與冷漠。

英詩的音樂性除了呈現在節奏、格律、語調和語音等方面外,還體現在音韻上。所以,一首詩的音樂性不僅來自詩的格律,還通過反復使用相同或相似的有規則音素而產生的,它不但可以加強語言的音樂美,還增添藝術的情趣和感染力。

《雪夜林邊駐足》的韻腳的排列方式也非常獨特,全詩按照 aaba,bbcb,ccdc,dddd 的方式押韻,即第一節的一、二、四行押韻,這三行的最後一個音節都是 (u); 第一節的第三行和第二節的一、二、四行押韻,最後一個音節均為 (i); 第二節的第三行和第三節的一、二、四行押韻,最後一個音節均為 (eik); 第三節的第三行和第四節的一、二、三、四行押韻,最後一個音節都為 (ip)。除此之外弗羅斯特在詩行內還使用了大量的頭韻、元音韻、輔音韻、首尾韻、重複等音位和句法結構。以第一小節為例,第一行, whose-woods these 三個詞使用輔音韻; 第二行 his-house 兩個詞首尾押韻, is-in 是頭韻也是元音韻, the-though 押頭韻; 第三行 he-see、me-will、stopping-not 押音韻; 第四行 watch-woods-with 押頭韻, his-fill、woods-to 押元音韻。這樣錯落有致,交相呼應,由前一個小節引出下一小節,到了最後一節又合為一韻,暗示著結尾。並且韻腳都落的十分自然,一點也不牽強。

《雪夜林邊駐足》傳統的韻律基礎上又煞費苦心地創造出了一種獨特而極為困難的韻律。傳統的四行詩的韻律一般為雙韻,即 abab 或 abba, 但弗羅斯特用的則是三韻,即 abab; 而更為困難的是,他將前一詩節中那個不押韻的詩行的最後一個音作為下一詩節的主韻,依次類推,則全詩的韻律為: aaba, bbcb,ccdc,dddd,成連環韻,但在最後一節,詩人又使用 dddd 來替代 dded, 打破了全詩的連環韻式,著並不僅僅是為了韻而韻,而主要出於對內容的考慮。其原因主要有三: 第一,由於詩中人被美麗的樹林雪景所吸引而停止了履行人生責任的行程,起規律的生活發生了變化,內心深處(在詩歌的最後一節)產生了矛盾; 第二,詩的最後一行是前一行的重

複,這一方面可以強調生活責任不可推卸,另一方面也給人一種勉強加上去的感覺,而詩中人雖不願離開美麗的雪景,但有於生活責任的催促,最後還是勉強決定繼續他的行程。用 dddd 的韻式給人一種下定決心了的感覺; 第三,最後兩行詩中的“sleep”(“睡覺”)可以象徵死亡。人死了一切都結束了,因此,弗羅斯特用 dddd 的韻式來截斷全詩的連環韻,給人以結束的感覺。當然,上述解釋難免牽強,但這首詩的尾韻變化確實耐人尋味,這無疑給詩的內容增加了深度,給讀者增添了無窮的遐思。

3. 有人將寫詩比作下棋,說寫格律詩好比下

象棋,寫自由詩好比下圍棋。如果這種說法可用于外國詩人作詩的話,那麼,弗羅斯特不僅是一位象棋大師,而且也是一位圍棋高手,因為他不僅能牢牢把握住英詩的傳統格律,寫出了萬般變化的詩行詩句,同時又能洞察自由詩的內在聯繫,寫出了許多看似無章實有章的名篇佳作。《雪夜林邊駐足》可以說是弗羅斯特最好的抒情詩之一,詩的音韻形式和內容得到完美的結合,從而把詩深層的含義揭示得淋漓盡致,使讀者從中領略到詩歌的幽深與人生感悟之美。

參考文獻

- [1] 陳鴻琴.內容美在形式美中呈現[J]. 重慶交通學院學報, 2003(3):49-51.
- [2] 霍曉軍.從文體學的角度看弗羅斯特的詩雪夜林邊駐足[J]. 太原教育學院學報, 2004(12):41-44.

作者簡介: Du Min(杜敏),華中師範大學外國語學院英語系 2005 級研究生。研究方向: 英美文學。(華中師範大學外國語學院英語系 2005 級研究生信箱. 中国湖北武汉, 430079) E-mail: candice129@etang.com